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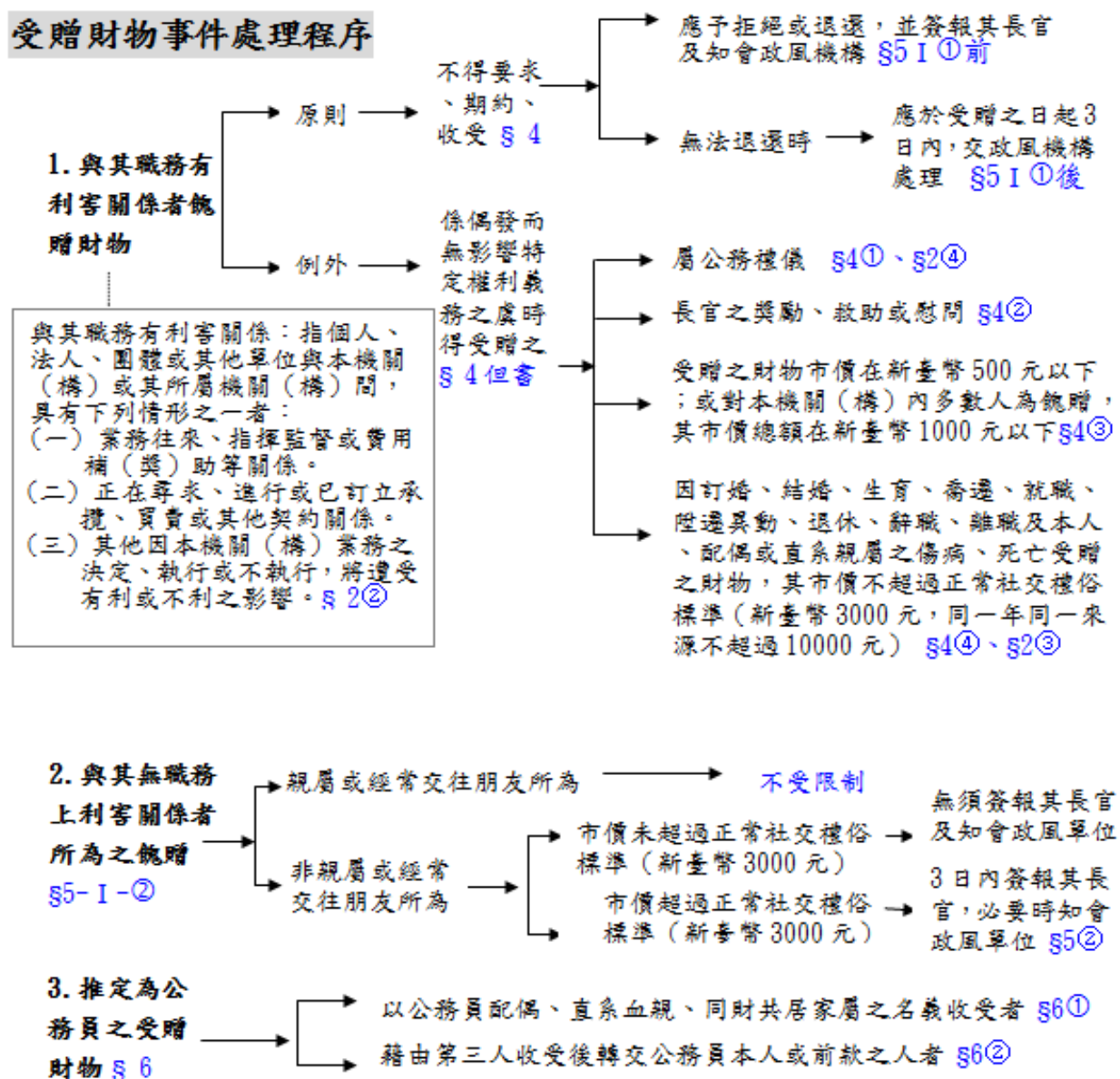
臺灣澎湖地方法院廉政暨維護簡訊

104 年 9 月

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
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
公務員應堅持廉潔，拒絕貪腐
廉政檢舉專線： 0800-286-5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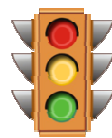
中秋節將屆，請確實遵守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

受贈財物事件處理程序





公務機密



政府機關為推動政策及執行業務，常透過會議方式，以凝聚共識並形成決策。由於會議內容往往涉及政策之擬定及執行之協調，部分會議因攸關國家安全及利益或依法令規定而有保密之必要。若將具有機密性或敏感性的會議資訊(簡稱：機敏會議資訊)公開或提供，輕則易招致外界關切，有礙機關決策之作成與執行，重則危害國家安全及人民權益，不可不慎。然而，從報章媒體上仍不免看到部分政府機關同仁因作業疏忽或為一己之私，而將機敏會議資訊提供或洩漏予他人，顯示會議資訊保密之觀念仍有待加強。

由於會議機敏資料常以電腦繕打、儲存及使用網際網路傳遞，任一環節都可能遭有心人士刺探、蒐集，若相關人員未能提高警覺，極易因疏忽而洩漏相關資訊，加上事後追查不易，致使機敏會議資訊外洩時有所聞。是以，政府機關如何妥善保管機敏會議資訊避免外洩，應予正視並妥適因應。

(資料來源：法務部廉政署)

消費新知

搭船旅遊、返鄉更有保障！

夏日民眾到澎湖、小琉球、綠島或蘭嶼等離島度假旅遊旺季已展開，然而如果遇到颱風威脅，導致原預定的航程臨時取消，或者船票有無包括保險等，是消費者選擇搭船旅遊時常有的疑慮；為此，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第 3 次會議業已討論通過，交通部所研擬「臺灣本島與離島及離島島際間固定航線載客船舶運送定型化契約範本(草案)」，將成為船舶運送業與乘客間契約之準則，訂定重點如下：

一、發航前退票手續費不得超過 10%：

乘客得於航班發航前，向運送人或原售票業者憑票辦理退票還款，並應支付之退票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票面價額 10%)；但如乘客係因死亡、疾病或其他不可歸責之事由而於發航前需辦理退票者，業者不得收退票手續費。

二、運送人有變更、增減航班或停航時應通知旅客，否則旅客得請求退票，並請求支付違約金：

運送人應依票載或公告事項發航，除非有正當理由，否則不得任意變更。又如有變更、增減航班或停航時，也應以顯著方式即時公告及利用有效方式通知乘客；運送人如有違反上述之變更、通知規定者，乘客得解除契約，辦理退票，並得請求運送人支付違約金(最高不得逾票面價額 20%)。

三、可歸責於運送人事由之停航時，應為必要措施：

如係屬可歸責於運送人事由之停航，運送人除應及時公告週知外，並應立即協調安排乘客改搭其他船舶，或提供必要之飲水、安排膳食住宿。

四、運送人對於乘客託運行李的損害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 (一)託運行李中受損的物品，如經乘客報值的錢幣、珠寶、可轉讓之有價證券等貴重物品者，運送人應依報值的額度負損害賠償責任；
- (二)運送途中如因託運行李中的易碎、易腐物品導致行李全部或部分毀損者，運送人除非能證明係因不可抗力、運送物之性質或乘客之過失所致者外，應負賠償責任。

五、運送人應為每位乘客投保不得少於 200 萬元之人身傷害保險。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表示，將儘速函請交通部於旅遊旺季來臨前，依相關法定程序公告實施，期能在消費者保護法立法精神下，保障搭船乘客之權益，衡平搭船乘客與業者間之權利義務關係。

(資料來源：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

安全維護

案情因果

在市政府擔任擴大就業方案短期工的李姓女子，因拒與小她 9 歲的前男友王君再復合，王君竟於某日下午 3 時左右，在李女上班之公務機關電梯及樓梯間附近埋伏，直至李女下班至地下 1 樓停車場騎著機車回家，王君乃一路尾隨，並語多恐嚇且面露猙獰神情，試圖尋求復合，李女當下非常慌張且害怕，於是又折回辦公場所停車場，也主觀的認為王君應不敢在公務機關對她不利，惟王君仍不死心，又跟著李女搭乘地下 1 樓電梯欲直上三樓，在電梯門關上後兩人談了幾句，疑因談判破裂，王君突然從牛仔褲右後方口袋掏出美工刀，朝李女臉部攻擊，李女奮力掙脫，卻躲不過一刀接一刀的攻擊，臉、頸上被狠劃 5 刀，留下深可見骨的傷口，王君行兇後隨即快步跑出電梯逃逸。

臉龐血流如注的李女在電梯抵達 2 樓時趕緊衝出去，再沿著安全梯跑上 3 樓辦公室，同事被她全身是血的模樣嚇了一大跳，除協助李女送醫急救外，立即向市政府警衛隊求援，市府警衛人員緊急通知消防局及轄區分局偵查隊到場處理。案發的 9 號電梯 2 樓出口、2 樓與 3 樓間樓梯，以及李女服務的辦公室，佈滿血跡，十分駭人。而王君竟能闖入洽公民眾出入頻繁的公務機關直接行兇。此案凸顯政府機關內部維安問題，有確實檢討之必要。

問題分析

從本事件發生的原因分析，員工遭受危害或機關設施（備）易遭破壞之因素：

一、執行公務時發生之危害

1. 對於政府施政不滿引發之群眾陳情、請願、抗議事件。
2. 民眾不滿政府行政處分所引發危安事件。

3. 員工執行公務時發生意外事件。

二、機關行政廳舍規劃管理問題

(一) 適當執行門禁管理

門禁管理是機關內部辦公廳舍安全維護之第一道關卡，但實際執行卻是十分不容易，主要原因是地方政府為一開放式服務機關，民眾、廠商若有洽辦公務之需求，得直接登門入室前往各科室辦理，確實造成各機關門禁安全管理上之困難。

(二) 落實監視系統構築城市電子城牆

本案於案發後 5 小時內逮捕嫌犯，最主要係因監視器錄製之犯罪現場情況，但如在案件發生之前，能由監視器發現異常，機先阻止，則應可將傷害降至最低。

三、員工個人身心因素致危害機關安全

感覺統合失調、精神心理異常、工作挫折、情緒失控、感情糾紛、家庭失和、在外負債結仇…等，皆可能造成員工自身或機關安全危害的因子，導致發生機關安全維護事件。

廉政署叮嚀事項

全國各縣市政府部門屬於民眾洽公極為頻繁之處所，在便民與安全之間，門禁管理極具重要性，但如何管理確具難度，端賴各機關依據各別經驗，適時調整管理模式。

機關安全維護工作是具有層次變化的工作，而人員之生理、心理等情狀對安全的影響很大，也是難以控制與預測的部分。有時可能因為人為個別因素，而導致安全事件發生的機率與程度的變化，有時也可能因為人員的及時控制，而使安全事件不會發生或不再擴大。因此，精準控掌機關狀況是安全維護工作上之關鍵。

(資料來源：法務部廉政署)

「強化敵我意識，安全永無假期。」



法務部廉政署檢舉專線：「0800-286-586」（0800-你爆料-我爆料）。

臺灣澎湖地方法院廉政專線：06-9215222

E-mail：phdged@judicial.gov.tw

檢舉貪瀆專用信箱：馬公郵政 107 號信箱